

南宁市第二妇幼保健院总支领导班子 其他成员 2023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

填报单位(公章): 中共南宁市第二妇幼保健院总支部委员会

责任人: 利世顶

职务: 党总支部组织兼纪检委员、副院长

清单分类	责任项目	具体措施	完成时限	备注
	强化责任担当	1. 结合分管工作实际, 及时提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意见和建议。 2. 在班子民主生活会上报告分管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3. 年内召集分管科室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至少1次, 把党风廉政建设要求融入分管业务工作。 4. 根据分管权限每半年组织相关科室, 梳理排查本科室廉洁风险隐患点, 并制定防控措施。 5. 加强对分管部门党员干部的经常性教育, 检查分管部门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职责及改进作风等情况。	全年 全年 全年 全年 全年	
共性清单	加强日常管理	1. 年内同分管科室负责人开展谈心谈话和提醒谈话, 实现全覆盖。 2. 年内为所在党支部党员上一次廉政党课。 3. 对分管科室党员干部的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 及时约谈提醒、批评教育、督促整改。	全年 全年 全年	
		1. 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加大对责任范围内“四风”问题的整治力度, 着力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2. 定期向院党总支报告分管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以及个人廉洁从政情况。 3. 模范遵守和执行党规党纪及国家法律法规, 严格执行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4. 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主动将个人主体责任清单在医院网站上公示。 5. 严格廉洁自律, 管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 主动接受组织和群众监督。	全年 全年 全年 4月 全年	

1.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协助院党委分解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任务，加强检查考核，促进各项工作落实。	全年	
2. 定期研究、布置、检查和报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完善制度规定，加强风险防控。		
3. 加强对党员干部的廉政教育管理，坚持反腐倡廉专题学习，检查督促科室及其负责人廉洁从政、改进作风、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职责，形成责任传导机制。		
4. 加强反腐倡廉工作，开展纠治腐败问题专项活动，科学运用“四种形态”，纠正“四风”问题。重点加强对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督查，发现问题严肃处理。		
5. 加大日常监督力度，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周巡月查”，重点针对“八项规定”“九项准则”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督查，重点加强采购、招投标、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违规发放津补贴情况检查，每年不少于4次。		
6. 将业务工作与廉政工作相结，加强医疗管理工作，认真落实“一岗双责”。		
7. 严格执行设备、耗材采购和后勤采购程序，完善相关制度，强化风险防控，预防和遏制职务犯罪。	全年	
8. 以普通党员参加所在党支部的各项活动，并对年度组织生活会进行指导	全年	